

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因经营及工商年检需要，拟在《公司章程》经营范围中增加农副产品、冷鲜肉，并将餐饮变更为餐饮服务，同时取消一直未开展的“以承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人力资源管理服务”。

一、《公司章程》的修改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批发、零售预包装食品、散装食品、粮油制品、副食品、其它食品、乳制品（含婴幼儿配方乳粉）、饮料、酒、茶叶，书刊、音像零售、卷烟、雪茄烟零售（以上范围仅限具有经营许可资格的分支机构经营）；批发、零售水果、蔬菜、水产品、工艺美术品（含黄金饰品）、日用百货、针纺织品、服装、五金、交电、通讯器材、照摄器材、健身器材、办公用品、保健用品、家具、计量衡器具、劳动保护用品、建筑材料、金属材料（不含稀贵金属）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（不含化学危险品）、消防器材、电器机械及器材、电线电缆；图书期刊；钟表、家用电器批发、零售及其维修；彩扩；普通货运；停车服务；场地租赁；废旧家电回收；劳务派遣；餐饮。保健食品、医疗器械、花卉、商务信息咨询、企业管理咨询、以承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人力资源管理服务。

修改为：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批发、零售预包装食品、散装食品、粮油制品、副食品、其它食品、乳制品（含婴幼儿配方乳粉）、饮料、酒、茶叶，书刊、音像零售、卷烟、雪茄烟零售（以上范围仅限具有经营许可资格的分支机构经营）；批发、零售水果、蔬菜、水产品、农副产品、冷鲜肉、工艺美术品（含黄金饰品）、日用百货、针纺织品、服装、五金、交电、通讯器材、照摄器材、健身器材、办公用品、保健用品、家具、计量衡器具、劳动保护用品、

建筑材料、金属材料（不含稀贵金属）、化工产品及原料（不含化学危险品）、消防器材、电器机械及器材、电线电缆；图书期刊；钟表、家用电器批发、零售及其维修；彩扩；普通货运；停车服务；场地租赁；废旧家电回收；劳务派遣；餐饮服务。保健食品、医疗器械、花卉、商务信息咨询、企业管理咨询。

二、上网公告附件

修订后的《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月24日